附件5：

项目法人信用承诺书

本项目法人承诺严格遵守《太仓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太科规﹝2020﹞2号）的有关规定，为项目实施提供承诺的条件，严格执行经费管理等相关规定。承诺所提供申报资料真实可靠，项目组成员身份真实有效，无编报虚假预算、篡改单位财务数据、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失信行为。在申报此项目之前，相同或相似项目未获批江苏省、苏州市级科技计划项目且无有经费支持。

本项目法人承诺如有失实或失信行为，愿意根据相关规定，承担以下责任：

1、取消项目评审资格；

2、撤销项目立项，并收回市拨经费；

3、记入不良信用记录，并接受相应处理；

4、其它相关法律责任等。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 年 月 日